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长光电”、“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89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52号)。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9.38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44.6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68.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24.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893.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3年8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波长光电”A股824.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3年8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3年8月16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放弃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共获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场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8,767,95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55,968,112,500股。配号总数111,936,225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1193622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78.6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89.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03.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250696323%,有效申购倍数为3,988.889778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于2023年8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8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5日

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Table with 6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Rows include 300101, 300045, 002151, 300627, 300177, and 均值.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数据截至至2023年7月31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023年7月31日(T-3日)总股本。
注2:《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司南卫星、华力创通与中海达净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可比性,故未表征保留A股上市公司舰芯科技、北斗星通、华测导航作为参考。

注3: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为50.50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对应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1、65.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07.6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86.7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43.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公司”、“司南导航”)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司南导航
(二)股票扩位简称:司南导航
(三)股票代码:688592
(四)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2,160,000股
(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5,54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较大幅度较剧烈的涨跌幅。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控股股东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人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司南导航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有限售条件股份数合计49,422,33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79.5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2,737,66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0.4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发行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未来股价可能下跌的风险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标准,发行人所在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至2023年7月3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5.83倍。截至2023年7月31日(T-3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

Table with 5 columns: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后),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股本,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2023年8月14日完成通讯表决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2名关联董事),实际出席董事10人,关联董事未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定公司领导班子成员2022年度绩效奖金总额的议案》。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金忠先生、曹伟林先生2名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计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绩效奖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声明,并发表独立意见:按照《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和公司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有关数据,根据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进行的年度绩效考核,确定的绩效奖金总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制度规定,能体现优、劣、利的一致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关于核定公司领导班子成员2022年度绩效奖金总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及审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经审议同意《关于核定公司领导班子成员2022年度绩效奖金总额的议案》,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永锋先生及股东陈铭曾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843,120股、1,110,32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24%、0.32%。均为首发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以下简称“IPO前”)获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陈永锋先生及陈铭曾先生于2023年1月14日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股,减持比例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0.32%。
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截至2023年5月12日,陈永锋先生及陈铭曾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2023年8月12日,公司收到陈永锋先生及陈铭曾先生《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截至2023年8月11日收盘,陈永锋先生及陈铭曾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因公司股价未达到承诺减持价格,减持计划未实施。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时间, 增加方式. Rows include 1. 海发宝诚 295.0亿元, 2. 海发宝诚 14亿元, 3. 海发宝诚 267.0亿元. Includes details on financing methods and related party transactions.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冶金”、“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决议情况
中国冶金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事项的有关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发行优先股事项批复(国资产权[2023]363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5,000万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50亿元的整体方案。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总体方案须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经上海证券交易委员会核准并由中国证监会管理基金业协会出具备案函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合同编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Rows include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2. 上海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4. 中国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6.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8.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保定天威保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保定天威保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或委托方式召开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